

栗戰書：全票通過反映國民共同意志

香港文匯報訊 據中新社報道，全國人大常委會委員長栗戰書昨日下午主持十三屆全國人大常委會第二十次會議閉幕會。在會議完成有關表決事項後，栗戰書作了講話。

栗戰書指出，本次常委會會議共審議8件法律和決定草案。會議最為重要的議程，是審議通過香港特別行政區維護國家安全法，並決定將這部法律列入香港基本法附件三，由香港特別行政區在當地公布實施。法律和決定獲得全票通過，充分反映了包括香港同胞在內的全國人民的共同意志。

栗戰書說，常委會組成人員審議時認為，貫

徹黨的十九屆四中全會精神，根據憲法、香港基本法和全國人大相關決定，常委會制定香港特別行政區維護國家安全法，對香港特別行政區維護國家安全制度機制作出了法律化、規範化、明晰化的具體安排。法律充分考慮兩種制度差異和香港具體情況，與維護國家安全的全國性法律相銜接，與香港現有法律體系相兼容，體現了「懲治極少數、保護大多數」的原則，為維護國家安全和香港長治久安、長期繁榮發展，為確保香港居民依法享有的權利和自由，為保護外國人在香港的合法權益和外國投資者的利益，為確保「一國兩制」事業行穩致

遠，提供了法律支撐和保障。

「這次立法是人心所向」

栗戰書指出，國家安全、社會穩定、法治秩序是香港發展的前提，這次立法是人心所向、大勢所趨。香港特別行政區維護國家安全法施行後，將堅決有效維護國家安全，推動「一國兩制」事業沿着正確方向前進，有力維護香港特別行政區憲制秩序、法治秩序，防範和遏制外來干涉，保障香港根本利益、長遠利益和當前利益，也必將為香港創造更加安全、穩定、和諧、便利的社會環境，更好地發展香港經濟、改善香港民生，充

分展現「一國兩制」的制度優越性。

要求港啓法治教育

栗戰書強調，有關方面要學習好、宣傳好、貫徹好、實施好這部重要法律，加強法律的宣講解讀，加快建立健全與法律制度相適應的執行機制、專門機構和執法力量，切實履行維護國家安全法定職責。香港特別行政區應盡早完成有關立法，完善本地相關法律。要深入開展憲制法治教育、國家安全教育、歷史文化教育，弘揚愛國精神，增強國家意識，為法律有效實施創造良好的社會條件和廣泛的民意基礎。

兩辦發聲明擁護人大常委會通過香港國安法

新華社香港6月30日電 國務院港澳事務辦公室昨日發表聲明表示，堅決擁護十三屆全國人大常委會第二十次會議通過《中華人民共和國香港特別行政區維護國家安全法》（以下簡稱香港國安法），國務院港澳辦將全力支持配合做好法律實施相關工作，確保這一法律在香港特別行政區執行到位。

聲明表示，全國人大常委會制定香港國安法，並將該法列入香港基本法附件三，由香港特別行政區在當地公布實施，這是「一國兩制」實踐具有里程碑意義的大事，將為全面準確貫徹「一國兩制」方針，切實維護國家主權、安全、發展利益，有效維護憲法和基本法所確立的特別行政區憲制秩序，保持香港長期繁榮穩定，確保「一國兩制」行穩致遠提供強大制度保障，香港也將迎來變亂為治、重返正軌的轉機。

屬完善「一國兩制」重大舉措

聲明指出，香港國安法在堅守「一國」之本的同時兼顧「兩制」差異，對嚴重危害國家安全的四種犯罪行為的構成及其刑罰作出明確規定，並從中央和香港特別行政區兩個層面建立健全維護國家安全的執行機制，完全符合「一國兩制」方針，符合憲法和香港基本法，是完善「一國兩制」制度體系的重大舉措。對於那些危害國家安全的極少數人來說，這部法律是高懸的利劍；對於絕大多數香港居民包括在港外國人來說，這部法律是保障其權利自由和安寧生活的「守護神」。這一法律將使香港擁有更加完備的法律體系，更加穩定的社會秩序、更加良好的法治和營商環境。

聲明強調，法律的生命力在於實施，法律的權威也在於實施。香港國安法實施後，中央和香港特別行政區有關執法、司法機構都將依法履職盡責，共同確保香港國安法和香港特別行政區現行有關法律執行到位，對嚴重危害國家安全的行為和活動產生應有的震懾力，彰顯法治威嚴。

恫嚇動搖不了港經濟地位

聲明重申，中國政府維護國家主權、安全、發展利益的決心堅定不移，貫徹「一國兩制」方針的決心堅定不移，反對任何外部勢力干預香港事務的決心堅定不移。任何恫嚇和制裁都動搖不了香港的國際經濟地位，更嚇不倒中國人民。中央政府、香港特別行政區政府和社會各界人士團結一心、眾志成城，一定能共同維護好國家安全和香港的長期繁榮穩定。



■港澳辦

資料圖片

中聯辦：全力撐做好法律實施工作

確保香港國安法執行到位

新華社香港6月30日電 中央人民政府駐香港特別行政區聯絡辦公室昨日發表聲明表示，《中華人民共和國香港特別行政區維護國家安全法》經十三屆全國人大常委會第二十次會議審議通過，並列入《中華人民共和國香港特別行政區基本法》附件三在香港特別行政區公布實施，對此我們堅決擁護，並將全力支持特區政府和中央駐港國安機構做好法律實施相關工作。

聲明強調，在香港回歸祖國23周年之際，這部關乎香港長治久安、關乎「一國兩制」行穩致遠的重要法律頒布實施，對包括香港同胞在內的全體中國人民來說都是值得慶賀的事情。

堵港護國安法律漏洞

聲明指出，全國人大常委會肩負着14億中國人民的重託，依據憲法、香港基本法和全國人大有關決定，以高度負責的態度進行有關立法工作，並廣泛聽取香港特區行政長官和有關主要官員、港區全國人大代表、全國政協委員和省級政協委員、香港法律界及社會各界代表人士的意見建議，立法程序周密規範、科學民主。香港國安法堵住了香港維護國家安全的法律和制度漏洞，很好地體現了「一國」和「兩制」的統一、中央對港全面管治權和特區高度自治權的統一、維護國家主權安全發展利益和保障香港市民合法權益的統一。這部重要法律的實施是對「一國兩制」制度體系的重大完善，使「一國兩制」在香港的實踐進入了新里程。聲明表示，按照法律規定，中央政府和特區政府都設立維護國家安全機構，共同構成在香港維護國家安全的執行機制。香港中聯辦將堅定支持特區政府履行維護國家安全的憲制責任和主體責任，堅定支持有關機構全面履行法定職責，有效防範、制止、懲治極少數人危害國家安全的行為，切實保護大多數市民合法權利和自由。香港是法治社會，市民具有良好的法治素養，希望並相信香港社會能夠形成學習、尊重、遵守香港國安法的良好氛圍，尤其是加強對青少年學生的普法教育。

勿低估實施後的剛性約束

聲明特別指出，中央對香港國安法實施過程中可能遇到的情況已經作了認真評估和充分準備，任何人都不要低估中央維護香港國家安全的決心，不要低估香港國安法落地實施後的剛性約束，不要低估中央和特區有關機構嚴正執法的能力。聲明最後強調，香港國安法頒布實施，必將有力推動香港由亂而治、重新出發。中央堅持「一國兩制」的決心堅定不移，不會變、不動搖，將繼續全力支持香港發展經濟、改善民生，更好融入國家發展大局。相信風雨過後，「一國」之本更加鞏固，「兩制」之利更加彰顯，香港發展的前景更為廣闊。



■中聯辦

資料圖片

王振民：應算全球最溫和國安法律

專家解讀

全國港澳研究會副會長、清華大學港澳研究中心主任王振民昨日接受香港文匯報訪問時表示，香港國安法不違反基本法，是對基本法的必要補充和發展完善；不僅不會取代基本法，反而是堅持完善「一國兩制」制度體系、貫徹實施基本法的重大舉措。他認為，香港國家安全法應該算是「最溫和、最基本、最低程度、最低標準」的國家安全法律，更不會令香港「內地化」。

王振民指出，首先應搞清楚全國人大及其常委會開展香港維護國家安全立法，要處理什麼問題，不處理什麼問題。他認為，是次國安立法不處理的問題很明確，比如高度自治、涉港外交、防務問題等已有十分明確的規定，那就繼續按照基本法的規定辦事。

他說：「基本法賦予香港所有高度自治權都不受國安

立法影響，資本主義制度和生活方式不變，對所有居民的平等保護不變，香港繼續是全世界最自由、最開放的經濟體，對全世界開放不變，與各國共享香港國際化營商平台不變。基本法關於人權保障、居民權利自由的所有條款繼續有效。普通法不變，法治和司法獨立不變，香港對高度自治範圍內的所有案件仍然享有完全的管轄權包括終審權，繼續按照普通法處理所有這些案件。國安立法也不涉及普通刑事犯罪、經濟犯罪案件，現在怎麼辦還怎麼辦，不受國安立法影響。」

普通人難觸及國安問題

「因此，國安立法與廣大香港居民真的很遠，一個普通居民、普通商人真的很難觸及國家安全問題，更不要說國家安全犯罪，香港廣大居民盡可放心。最終受影響的真的是極少數，少而又少。在任何國家任何

地方，法律對國家安全都有非常嚴格的定義，不可以隨意擴大。這次國安立法更不會例外。」王振民說。

國安立法要處理或解決什麼問題？王振民指出，要處理當年制定基本法沒有完全解決的問題，即香港維護國家安全的問題，包括相關法律制度和執行機制問題。根據全國人大「5·28決定」，這次立法還是按照「一國兩制」邏輯思路，明確中央對維護國家安全最大、最終的責任，要兜底。但維護國家安全的主要責任還是賦予香港特區。「歸根結底，中央還是信任自己的香港，香港也要對得起中央這份沉甸甸的信任、重託和厚愛。」

王振民強調，香港國安立法不違反基本法，是對基本法的必要補充和發展完善，不僅不會取代基本法，反而是堅持完善「一國兩制」制度體系、貫徹實施基本法的重大舉措。基本法仍然是國家憲法之下中央和

特區兩個層面都要堅決貫徹實施的香港最重要的憲制性法律。

認為不會令港「內地化」

他指出，如果把世界各國各地維護國家安全的法治體系劃分為高中低三個等級的話，美英等西方國家屬於高等級，香港國家安全法應算是最溫和、最基本、最低程度、最低標準的國家安全法律。「至於有人擔心從國家層面為香港制訂國安法律導致香港內地化，這也完全不能成立。『一國兩制』沒有變，基本法沒有動，高度自治依然存在，香港怎麼內地化？正是因為長期沒有建立健全維護國家安全的法治，才導致『一國兩制』走樣變形，國安立法絕對有利於促進『一國兩制』恢復常態、行穩致遠。」

■香港文匯報記者 馬靜 北京報道